

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

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 关于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建设资金的 承诺函

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

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上浦船闸按照IV级标准建设（水工结构可满足1000吨级船舶过闸要求）、新建桥梁一座（通航净高≥7.0米，双向通航净宽≥90米、航道整治约29公里），总投资为6.351亿元，政府全额投资，除国家、省补助外，其余所需建设资金由上虞区人民政府负责筹措落实财政性资金，确保工程按期开工建设，并根据工程进度及时足额到位。

特此承诺

